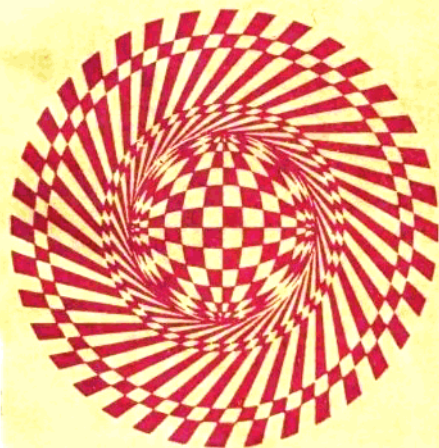


中央银行概论

张其成 主编



中国金融出版社

前 言

《中央银行概论》是以中央银行的性质、职能、作用及其实务为研究对象的一门重要学科，属于宏观经济管理的范畴。

本书是为中央广播电视大学金融专业编写的教材，也可供高等财经院校师生及银行工作者参考。本书采取比较研究的方法，系统地阐述现代中央银行的产生、发展、组织机构、性质、职能、运行机制及其金融管理，并联系我国银行工作的实际对我国中央银行的理论与实务进行了系统的论述。

本书由李玉书草拟大纲，经过讨论修改后分工撰写。其中李玉书编写第一章；吴慎之编写第三、四、十章；曹均良编写第二、八、九章；吴国祥编写第五、六、七章。初稿完成后，由李玉书和吴慎之修改定稿。

在本书编写过程中，曾得到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出版社编辑同志的支持和帮助，在此表示深切的谢意。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疏漏之处在所难免，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90年5月于北京

目 录

第一章 中央银行的一般原理	(1)
第一节 中央银行的产生、发展过程.....	(1)
第二节 中央银行的性质、职能与作用.....	(14)
第三节 我国的中央银行.....	(22)
第二章 中央银行的组织体系	(32)
第一节 中央银行制度的种类.....	(32)
第二节 中央银行的组织机构.....	(35)
第三节 我国中央银行机构的设置.....	(47)
第三章 中央银行的主要业务	(52)
第一节 中央银行的负债业务.....	(52)
第二节 中央银行的资产业务.....	(58)
第三节 中央银行的清算业务.....	(66)
第四节 我国中央银行的主要业务.....	(69)
第四章 中央银行与政府、财政及其他银 行的关系	(82)
第一节 中央银行与政府的关系.....	(82)
第二节 中央银行与财政的关系.....	(93)
第三节 中央银行与其他银行的关系.....	(103)
第五章 中央银行的货币政策	(110)
第一节 货币政策概述.....	(110)
第二节 货币政策目标及其选择.....	(116)

第三节	货币政策工具·····	(127)
第四节	货币政策的作用过程·····	(143)
第六章	我国中央银行的货币政策·····	(159)
第一节	我国中央银行货币政策目标·····	(159)
第二节	我国中央银行的货币政策工具·····	(163)
第三节	我国中央银行货币政策的中介 目标·····	(174)
第四节	我国中央银行货币政策的传递 机制·····	(180)
第七章	中央银行宏观经济分析·····	(188)
第一节	中央银行宏观经济分析概述·····	(188)
第二节	总量分析和结构分析·····	(192)
第三节	物价分析与生产分析·····	(214)
第四节	资金流量分析·····	(223)
第八章	中央银行的对内金融管理·····	(230)
第一节	中央银行金融管理的必要性·····	(230)
第二节	中央银行的对内金融管理·····	(234)
第三节	我国中央银行的对内金融管理·····	(245)
第九章	中央银行的金融审计·····	(254)
第一节	金融审计概述·····	(254)
第二节	金融审计的对象、组织形式和 职责·····	(257)
第三节	我国中央银行的金融稽核·····	(261)
第十章	中央银行的对外金融管理与国际 金融活动·····	(275)

第一节	中央银行的外汇管理·····	(275)
第二节	中央银行对外资银行的管理·····	(280)
第三节	中央银行的国际金融活动·····	(286)
第四节	我国中央银行的外汇管理与国 际金融活动·····	(293)
参考书目	·····	(301)

第一章 中央银行的一般原理

在商品货币经济和社会化大生产发展的进程中，中央银行也在不断的发展和完善，并在现代商品经济中发挥着日益重要的作用。我国目前还处于经济体制的转轨时期，要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制度，发展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必然要求建立与之相适应的中央银行制度。因此，研究中央银行的产生、发展及其职能作用，探讨我国中央银行制度建立的必要性，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

第一节 中央银行的产生、发展过程

一、中央银行的产生

(一) 中央银行产生的历史必然性

中央银行是在资本主义银行制度发展过程中，以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为基础，与商品货币经济的高度发达程度相适应，从商业银行独立出来的一种特殊的金融机构。中央银行产生的历史必然性具体表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1. 对统一货币发行的客观需要

在银行业的发展初期，没有专门的发行银行，许多商业银行除办理其它业务外，为了扩大其资金来源，也从事银行券的发行。随着商品市场的不断扩大，由众多银行发行银行券的状况，与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越来越不适应。第

一，不能保证货币流通的稳定性，尤其是为数众多的资金实力薄弱的小银行，发行的银行券往往不能兑现，加剧了资本主义货币流通的混乱和危机。第二，小银行的信用活动范围受到地区的限制，其发行的银行券也被限制在局部地区流通。银行券发行的混乱，造成了资本主义经济的混乱，客观上要求在全国范围内由享有较高信誉的大银行作为发行银行，集中发行银行券，统一流通工具，稳定货币流通。

发行能在全中国范围流通的稳定的货币需要有三个条件：一是要有在全国享有信誉的大银行；二是要有国家作后盾；三是要有国家运用行政权力限制或取消众多商业银行的发行权，把货币发行集中于一个或几个大银行。事实上，一方面在当时银行业的发展中，出现了一些资本雄厚、信誉很高的大银行。另一方面资产阶级政府也需要能为其服务并为其筹款的大银行。这样，由大银行统一货币发行不仅是商品经济发展的客观需要，而且从资本雄厚的实力上也有可能，再加上政府亟需，因此，成立中央银行统一货币发行是客观发展的需要。

2. 对票据交换的客观需要

随着银行业务的扩大，商业银行收授票据的数量迅速增多，各个银行之间债权债务关系日益复杂，不仅异地清算矛盾突出，即使是同城结算也很困难，客观上需要有一个统一的交换票据和清偿债权债务的机构。由于发行银行在金融市场的地位不断提高，许多商业银行逐渐把现金准备的一部分存入发行银行，它们彼此之间的清算也通过发行银行来办理，发行银行渐渐成为全国统一的有权威的公正的清算中

心。因此，建立具有集中清算职能的中央银行已成为金融业发展的必然趋势。

3. 对最后贷款者的客观需要

在资本主义发展过程中，信用关系越来越发达，银行贷款数量不断扩大，贷款期限相应延长。商业银行仅靠自己吸收的存款进行放款，远远不能满足社会经济发展对追加货币资金的需求，难以避免出现清偿能力不足，发生支付困难，甚至导致挤兑和破产，危及社会经济的正常运转。这样，客观上要求建立一个大银行作为银行的最后贷款者，在商业银行发生支付困难时，给予资金支持，以免在信用危机中倒闭或破产。商业银行把一部分现金准备存入发行银行，不仅可以清算它们之间的债权债务，而且在商业银行发生支付困难时，能及时得到发行银行的必要的贷款支持。这个充当商业银行最后贷款者的，就是中央银行。

4. 对金融管理的客观需要

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使生产的社会化程度越来越高，信用经济进一步发达，金融机构日益多样化。一旦一家银行资金周转不灵，出现支付困难，必然引起连锁反应，造成经济混乱。为了维护银行的信誉，对全社会的货币信用活动实施符合经济发展要求的主动调节，因而客观上要求有一个大银行代表国家对全国的银行及其货币金融活动进行必要的管理和监督。

此外，国家依靠银行解决财政资金的需要，客观上也推动了中央银行的产生。

(二) 中央银行的产生

商品货币经济发展到成熟阶段，金融业发展到一定程度，势必提出集中发行货币、集中清算、最后贷款者以及全国金融业管理的问题，促成中央银行的产生。因此，那些商品经济发展得较早而且较成熟的国家，中央银行的成立也就比较早。

1. 瑞典国家银行

世界上最早设立的中央银行是瑞典国家银行。它是1656年由私人创办的一家发行银行券的银行，1668年由瑞典政府改组为国家银行。瑞典国家银行对国会负责，同时兼营商业银行业务，直到1897年才独占货币发行权，成为真正的中央银行。

2. 英格兰银行

英格兰银行被人们认为是世界上早期成立的中央银行中最典型的一个，被称为近代中央银行的鼻祖。17世纪末，由银行股东贷款120万英镑给英国政府，支持政府的战争经费，英国政府则授权该银行发行纸币，作为交换条件，英格兰银行于1694年7月27日由英国国会通过法案核准成立，并取得不超过总资本额的货币发行权。早年的英格兰银行是一家私人合股兼办商业银行业务的中央银行。

当时，英格兰银行并不是唯一的发行银行。除英格兰银行外，还有207家私人银行和72家股份银行可以发行银行券。1826年国会通过法案，确立在伦敦城外65英里以内，只有英格兰银行可以发行银行券。1833年国会规定只有英格兰银行发行的银行券具有无限法偿资格，进一步加强了英格兰银行的地位。1844年国会通过银行条例（一般亦称《皮尔条

例》)。该条例明确规定：①英格兰银行的机构分为发行部和业务部，将发行银行券业务与其他银行业务分开；②英格兰银行发行银行券必须有十足的黄金准备；③以政府证券作发行准备的银行券发行量不得超过1400万英镑；④已取得发行权的279家银行，其发行额度不得超过1844年前12年间的平均发行数，大约1279万英镑；⑤新增银行和旧有银行改组合并就失去了发行权；⑥放弃发行权的银行和改组合并的银行，其停止发行所减少的发行定额的2/3可以作为增加英格兰银行没有准备金作保证的银行券发行额。《皮尔条例》进一步确立了英格兰银行的中央银行的地位。

随着英格兰银行发行权的扩大，其银行券信用稳固，流通范围日益扩大，加之作为政府银行的特殊地位，其它许多商业银行都愿意与其建立业务联系。许多商业银行把一部分现金准备存入英格兰银行，商业银行之间的债务通过英格兰银行结算，票据交换的最后清偿也通过英格兰银行进行。到1854年英格兰银行发展成为英国银行业的清算中心。

但是，英格兰银行本身也是商业银行，并不愿意对其它商业银行承担责任。1825年，英国第一次爆发了生产过剩的经济危机，引起了许多商业银行倒闭，仅1825年至1826年间，就有140家银行倒闭。当时英格兰银行并没有采取什么措施，没有给它们以信贷支持。1832年英国第二次爆发经济危机，又有许多银行倒闭。这时，英格兰银行才开始通过再贴现和再抵押的方式向一些商业银行融通资金，担当“最后贷款人”的角色。不过，1844年《皮尔条例》对英格兰银行货币发行量的规定，限制了它在危机时担当“最后贷款人”

的作用。在1847年、1857年、1866年的周期性经济危机中，国会不得不批准英格兰银行暂时突破1400万英镑的发行限额，以便给予其它商业银行以信贷支持，使英格兰银行能够担负起“最后贷款人”的责任。

19世纪上半叶，连续不断的经济动荡和金融危机，使人们认识到，银行券发行权不集中统一，银行业没有一个最后贷款人，是加剧经济混乱和银行业倒闭的原因，银行信用危机往往是经济危机的导火索，因此需要有一个能防止金融界出现混乱的中央银行。这种认识，为英格兰银行真正成为中央银行起了催化作用。英格兰银行发展成为中央银行的过程，对世界上其他国家中央银行制度产生了重大影响。

3. 法兰西银行

法兰西银行是拿破仑于1800年所创建，资本为3000万法郎，是私人股份银行。最初该行只办理一般的私人银行业务，如发行业务、存款业务、贴现业务等，并无任何特权。但是，该行很快就获得了某些特权，同时，置身于政府控制之下。

1803年4月，法兰西银行获得在巴黎地区发行银行券的垄断权。1808年给予法兰西银行在全国设立分支机构和发行银行券的权利。1810年被授予垄断发行银行券的特权。到1848年，法兰西银行合并了有发行权的各省银行，发行银行券的垄断权扩展到全国，所发的银行券成了全国性的法定货币。

法兰西银行从一开始就与政府有密切联系。它成立时，领导权属于大股东。1806年规定，法兰西银行的总裁和副总

裁要由国家元首任命。法兰西银行代财政部掌管政府收支帐户，直接给政府贷款，代理国库，掌握国家的外汇储备，业务间接受政府控制。

由于当时法国的资本主义发展落后于英国，银行业不发达，法兰西银行不能不在全国普遍设立分支机构，兼营商业银行业务。19世纪50年代和60年代，法国新创办的银行渐渐增多。因此，到19世纪90年代法兰西银行才进一步确立了中央银行的地位。

（三）早期中央银行的特点

从瑞典国家银行、英格兰银行和法兰西银行的产生，可以看出早期中央银行有以下共同特点：

1. 自然发展

早期的中央银行，一开始都是普通的商业银行。在众多商业银行的发展和竞争中，实力最雄厚的与政府往来最密切的信用度最高的银行，逐渐成为金融业的首脑，居于特殊地位。这种从商业银行中演变而来的中央银行具有自然发展的特点。早期的中央银行一般是私人股份银行或私人和政府合股的银行，而不是完全由国家投资设立的。

2. 集中货币发行

早期的中央银行，是基于政府的需要而设立的，为政府服务的银行。政府从其需要出发，授予这些银行垄断货币发行的权利，使其成为发行的银行。逐步集中货币发行，是早期中央银行的一个显著特征。可以说一部中央银行发展史，首先是一部独占货币发行权的历史。

3. 兼营商业银行业务

早期的中央银行，本身就是从商业银行发展而来的，因而一般都兼营一部分商业银行业务。

4. 职能不完备

早期的中央银行，制度本身不完善，功能不健全，货币发行权没有完全垄断，不能控制金融市场，还不具备干预和调节整个国民经济的功能。早期的中央银行先是政府的银行和发行的银行，当中央银行发展到一定阶段，才成为银行的银行。

二、中央银行的发展

十九世纪后期，比较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相继建立了中央银行，二十世纪初，各国普遍采用中央银行制度。

(一) 中央银行的普遍建立

第一次世界大战后，面对世界性的金融危机和严重的通货膨胀，1920年在布鲁塞尔召开的国际金融会议上，决定凡未建立中央银行的国家，应尽快设立中央银行，以稳定战后币制，消除汇率和金融混乱的局面。在这种国际压力的推动下，促进了中央银行的普遍建立。自布鲁塞尔会议以后的十年中，各国新成立的中央银行达31家，如澳大利亚联邦银行、旧中国国民政府的中央银行、希腊银行、土耳其中央银行、墨西哥中央银行、新西兰储备银行、加拿大银行、印度储备银行、阿根廷中央银行等都是在这期间陆续组建的。在布鲁塞尔国际金融会议以前已设立中央银行的国家也采取措施强化其职能和完善其组织体系，力图使中央银行成为唯一的稳定货币和控制信用的金融机构。1930年欧洲各国发起并在瑞士巴塞尔成立了国际清算银行，谋求由各国的中央银

行作为本国金融机构的代表，加强国际合作，从而使中央银行的地位与作用又向前推进了一步。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许多亚洲、非洲、拉丁美洲国家摆脱了帝国主义和宗主国的统治，原来的附属国和殖民地也纷纷独立。这些新独立的国家为了健全银行体系，加强货币流通管理，发展民族经济，借鉴发达国家的经验，也成立了自己的中央银行。如多米尼加中央银行、巴基斯坦中央银行、缅甸联邦银行、菲律宾中央银行、古巴国民银行、伊拉克国民银行、锡兰中央银行、洪都拉斯中央银行、印尼联邦银行，以及大批新独立的非洲国家的中央银行。

与此同时，东欧各社会主义国家基于对中央银行认识的深化，适应国内经济金融的需要，也先后建立自己的国家银行，并都采取苏联模式，既是中央银行又是商业银行，没有形成完整的中央银行体系。但这已经表明社会主义国家需要利用中央银行管理全国的金融活动，监督和调节国家计划的贯彻执行，促进国民经济的健康发展。

（二）中央银行制度的强化和完善

从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开始普遍建立中央银行，这是各国经济、金融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客观需要。事实上当时各国政府都不能不依靠中央银行来进行宏观调节，因而各国政府必然要不断强化和完善中央银行制度，使中央银行成为国家控制和干预经济、稳定国内金融的一个必不可少的工具，在整个宏观经济中发挥关键性的作用。战后中央银行制度的强化和完善呈现出以下几个特征：

1. 中央银行的国有化趋势

战后，各国中央银行逐渐实行了国有化政策。第二次世界大战前，中央银行虽然是作为政府的银行存在的，但它们的资本基本上是私人持股，如英格兰银行和法兰西银行。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英国和法国首先将这两家银行收回国有，由政府实行全面的控制，其它国家也相继效法。一些新建立的中央银行，一开始就由国家投资设立。即使有少数国家的中央银行仍保持公私共有形式，但股东的所有权和投票权已不再具有实质性意义，并且受到严格的限制，因而实际上已经国有化。战后出现中央银行国有化的趋势，其原因有三：一是只有实现中央银行国有化，才能更好地管理全国的金融业，以经济的稳定与发展为前提，使宏观金融管理能从整个社会的利益出发，而不致因顾及其股东利益而损害社会的利益；二是中央银行归国家所有，发行钞票所获得的收益能完全归国家所有；三是中央银行资本国有化，才能避免被本国某一特殊社会阶层或被外国操纵中央银行股票，甚至控制全国的金融。中央银行国有化目的是为了稳定本国金融市场。

2. 中央银行日益成为国家干预、控制经济的重要工具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资本主义国家从自由竞争发展到垄断阶段，因而国家干预经济、调节经济的职能日益加强，以达到稳定物价、充分就业、经济增长和平衡国际收支的总目标。而实现这些目标的主要手段是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作为货币政策执行机构的中央银行，也就成为国家干预和调节经济的一个必不可少的重要工具。资本主义发达国家从战后起到60年代中期，都是以凯恩斯主义为理论基础，即由政府干预，用赤字预算和廉价货币政策来消除经济危机和失业。

60年代末期，整个资本主义经济进入滞胀阶段，凯恩斯的理论和政策受到严重挑战，货币学派应运而生，强调货币和货币政策的重要性，认为财政政策只有通过货币政策来调节货币供应量，才能使社会总供给与总需求趋于平衡。也就是说，只有通过中央银行有效地控制货币供给量才能最终实现经济增长、稳定货币的宏观经济目标。

3. 通过立法明确中央银行调节宏观经济的任务

各国政府通过制定新的银行法，授权中央银行调节宏观经济的任务，不但要稳定通货，调节金融，还要以充分就业、保持经济稳定增长和国际收支平衡为目标。例如：日本的新银行法（1942年2月4日公布）规定“日本银行以谋求发挥全国的经济力量，适应国家的经济政策，调节货币，调整金融及保持并扶植信用制度为目的”。西德联邦银行法（1857年7月26日公布）则明确规定联邦银行的任务，是调整货币流通和经济的资金融通，目的是“保卫货币”。美国就业法（1964年公布）规定：美国中央银行肩负的责任应当是促进最大程度的生产、就业和购买力。即通过联邦储备体系的货币信用手段，达到充分就业、稳定物价、经济稳定增长和国际收支平衡四大目标。这些法律规定不仅与保持中央银行的相对独立性直接相关，而且通过立法为中央银行发挥宏观经济调节作用提供了保障。

4. 各国中央银行间加强密切合作

随着国际间经济和金融交往的日趋扩大，各国中央银行间的合作显得越来越重要，特别是国际性和区域性的国际金融组织的出现，使各国中央银行间的密切合作得以进一步加

强和发展。

总之，中央银行的产生与发展是历史的必然，统一全国的货币发行需要中央银行，为政府筹资需要中央银行，保护金融体系需要中央银行，进行宏观经济调控更需要中央银行。而中央银行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是逐步提高的，它的职能和作用也是逐步完善和发挥的。随着经济和金融业的不断发展，当代各国的中央银行仍处于不断发展变化之中。中央银行只有不断完善自己的组织体系、货币工具及监督管理手段，才能更好地适应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

(三) 现代中央银行发展的社会经济条件

1. 商品经济充分发展

第二次大战后，各国的商品经济都有了很大的发展。以美国、日本、法国、西德、英国、意大利为例，1978年与1950年相比，国民生产总值大幅度增长。如表1-1所示。

表1-1 国民生产总值

单位：亿美元

	美国	日本	西德	法国	英国	意大利
1950年	2 868	110	214	267.5	322.3	137.9
1960年	5 060	430.2	721.4	610.9	721.3	347.6
1970年	9 824	1 964.1	1 855.2	1 410.8	1 235	930.9
1978年	21 076	9 802	6 385.5	4 731.2	3 093.7	2 599.4

资料来源：《国际金融统计》中国银行国际金融研究所。

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各国经济的货币化程度加深，货币供应量日益增加。仍以上述国家为例，1978年与1950年相